

江苏省对口支援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苏对口支援办发〔2018〕60号

关于切实做好我省东西部扶贫协作 人才支援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设区市人民政府，省对口支援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依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的指导意见》（中办发〔2016〕69号）和中组部、人社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聚焦深度贫困地区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加强东西部扶贫协作挂职干部人才选派管理工作的通知》（组通字〔2018〕15号）等文件精神，按照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对东西部扶贫协作的考核要求，加强东西部扶贫协作人才支援，在结对县之间开展组团式支教、支医、支农等工作，经省委、省政府同意，我省将以结对县（市、区）为单位，选派优秀教师、医

务人员和农业技术人员到东西部扶贫协作地区开展人才支援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选派任务

根据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要求，并经省委组织部、省发展改革委、省人社厅、省教育厅、省卫生计生委、省农委、省财政厅共同研究，我省各结对县（市、区）选派赴受帮扶县（区）的支教、支医和支农的任务分别是：

1. 支教任务。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支教教师不少于 1 名，6 个月至 12 个月的支教教师不少于 2 名，1 个月至 6 个月的支教教师不少于 3 名。支教学校范围为县城或中心乡镇建有周转宿舍的学校。

2. 支医任务。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支医医生不少于 1 名，6 个月至 12 个月的支医医务人员不少于 2 名，1 个月至 6 个月的支医医务人员不少于 3 名。支医医院范围为县城或中心乡镇建有周转宿舍的医院（卫生院）。

3. 支农任务。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支农技术人员不少于 1 名，6 个月至 12 个月的支农技术人员不少于 2 名，1 个月至 6 个月的支农技术人员不少于 3 名。支农范围为县城或中心乡镇建有周转宿舍的农业部门或农业科技推广站。

东西部扶贫协作人才在受帮扶地区支教、支医和支农等工作，在年底按国家有关部门要求和双方协商数进行考核。

二、选派要求

1. 教师：各地要从教育教学管理水平较高的学校选派支教教

师。选派支教教师要求政治可靠、师德高尚、爱岗敬业、业务精良，自觉维护社会稳定和民族团结，坚决执行党的民族和宗教政策；有较强的工作能力和责任感；作风扎实，不怕吃苦，敢于奉献，身体健康，胜任教学帮扶工作。学校管理人员除符合上述要求外，还应具有较强的组织领导能力和丰富的学校管理经验。不得从分流或下岗对象中选派支教教师。

2.医务人员：选派支医的医务人员要求政治立场坚定、爱岗敬业、遵纪守法、作风正派，自觉维护社会稳定和民族团结，工作认真、积极主动、医德高尚，身体健康。在符合上述要求的基础上，医师等专业技术人员要有丰富的临床工作经验，较强的带教指导能力和业务水平；医院管理人员需有丰富的医院管理经验和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胜任医疗卫生帮扶工作。

3.农业技术人员：各地从涉农事业单位选派农业技术人员。选派支农技术人员要求政治可靠、爱岗敬业、遵纪守法、作风正派，自觉维护社会稳定和民族团结，坚决执行党的民族和宗教政策；专业技能与受帮扶县（区）农业产业发展需求相吻合，一般应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具有较强的事业心和责任感，吃苦耐劳、甘于奉献；身体健康，胜任农业技术帮扶工作。

赴陕西省、贵州省铜仁市专业技术人才年龄一般在 55 岁以下，赴青海省西宁市和海东市专业技术人才年龄一般在 50 岁以下，身体健康，能适应高原工作环境，胜任教学、医疗、农业技术工作。选派退休人员的，年龄须在 65 岁以下，身体健康，本人自愿，家庭支持。

三、政策待遇

为落实好中央和省委关心关爱专业技术人才的有关要求，进一步鼓励专业技术人才在受帮扶地区干事创业、多做贡献，参照省委组织部、省人社厅、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援藏援疆援青干部人才有关待遇的通知》（苏人社发〔2017〕483号）等文件精神，东西部扶贫协作人才有关政策待遇为：

1.东西部扶贫协作人才在派出工作期间，只转组织关系（援派时间6个月及以上），不转户口、行政关系和工资关系，工资由派出单位发放，享受派出单位同类同级人员的各项福利待遇。

东西部扶贫协作人才享受以下待遇：①派往陕西省、贵州省铜仁市的東西部扶贫协作人才，派出单位每月为其发放生活补贴费2800元；派往青海省的东西部扶贫协作人才，派出单位每月为其发放生活补贴费4500元。②援派时间1年以上的东西部扶贫协作人才，其配偶每年可享受一次探亲假，配偶及未成年子女的探亲路费每年可在派出单位报销一次。上述经费从各结对县（市、区）财政资金列支。援派人员在外挂职工作期间，派出单位逢年过节（春节、中秋节等）应以组织名义，对援派人员家属（配偶、父母、子女）进行慰问，所需费用在单位福利费中列支。

东西部扶贫协作人才其他相关工作由各结对县（市、区）职能部门负责，具体包括：组织开展行前培训；按照省委组织部《关于调整江苏省对口支援干部人才保险保障计划的通知》（苏组通〔2016〕134号）有关要求，在派出前为东西部扶贫协作人才购买保险；在派出前为东西部扶贫协作人才进行体检。上述经费从

各结对县（市、区）财政资金列支。

2.东西部扶贫协作专业技术人才援派工作经历视同到农村基层任职经历，同等条件下优先晋升职称；援派时间在1年以上（含1年），符合晋升高一级专业技术职称条件的，经委托可参加受帮扶地区组织的专业技术职称评审。

3.加强援派东西部扶贫协作人才绩效考核工作。在江苏省对口帮扶工作队统一领导下，由选派地和受帮扶地区职能部门共同组织实施。要特别重视考核结果应用，各地和派出单位对援派期间表现优秀、受基层欢迎的优秀人才，在评优表彰等方面可优先考虑。

4.其他类型专业技术人才赴受帮扶地区挂职的待遇，参照支教、支医、支农等三类人才待遇标准执行。

四、组织实施

1.省委组织部、省发展改革委、省人社厅、省教育厅、省卫生计生委、省农委、省财政厅等部门要结合职能分工，做好指导、协调和督查工作；省人社厅负责东西部扶贫协作人才的组织协调以及综合管理工作，并与陕西省、青海省和贵州省铜仁市相关部门衔接；省各对口帮扶工作队要加强配合，共同组织实施好东西部扶贫协作人才支援工作。

2.各有关设区市要统筹做好本地区东西部扶贫协作人才的选派和管理工作，确保按照要求将有关工作任务落实到位。设区市相应职能部门要充分发挥牵头作用，组织成立支教、支医、支农团队，分别指定专人担任队长；要加强与受帮扶地区相关职能

部门、前方工作组联系对接。设区市前方工作组、援派受帮扶县（区）联络员要履行职责，将东西部扶贫协作人才纳入援派干部人才队伍统一管理、从严管理。各有关县（市、区）要与受帮扶县（区）主动对接，加强组织管理和服务保障，做好东西部扶贫协作人才在援派期间的工作、生活安排，重要情况要及时报告。

3.完成时限：请各有关设区市教育局、卫生计生委、农委按照人员选派要求，尽快确定东西部扶贫协作人才，于9月29日前将名单分别报省教育厅、省卫生计生委、省农委，并由省教育厅、省卫生计生委、省农委汇总报省人社厅、省对口支援办。省人社厅负责与对口帮扶地区相关部门衔接，做好东西部扶贫协作人才派送的组织协调。东西部扶贫协作人才由有关设区市于10月中下旬组织送达受帮扶地区。

附件：1.江苏省与陕西省、青海省、贵州省结对帮扶关系表

2.东西部扶贫协作人才信息汇总表

省人社厅联系人：赵新明，联系电话：025-83338136

省对口支援办联系人：张建明，联系电话：025-83249026

省对口支援工作领导小组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8年9月11日

抄送：省各对口帮扶工作队，各设区市发展改革委。

江苏省与陕西省、青海省、贵州省结对帮扶关系表（64对75）

江苏	陕西	江苏	陕西	江苏	陕西	江苏	陕西	江苏	陕西	
结对市		结对县区		结对市		结对县区		结对市		
南京 7	商洛 7	江宁區	洛南县	南通 9	汉中 10	启东市	西乡县	泰州 4	咸阳 4	
		浦口区	镇安县☆			海门市	勉 县			
		高淳区	柞水县☆			通州区	镇巴县☆			
		溧水区	商南县☆			海安市	略阳县☆			
		六合区	山阳县☆			崇川区	留坝县	江苏	青海	
		雨花台区	丹凤县☆				佛坪县			
		栖霞区	商州区			结对市		结对县区		
无锡 3	延安 3	江阴市	延川县	盐城 3	铜川 3	港闸区	宁强县	南京 3	西宁 3	
		宜兴市	延长县			市经开区	城固县			
		新吴区	宜川县			如皋市	洋 县			
		沛 县	麟游县			如东县	南郑区			
徐州 5	宝鸡 5	铜山区	陇 县	扬州 8	榆林 8	东台市	耀州区	无锡 5	海东 6	
		新沂市	千阳县			大丰区	宜君县			
		邳州市	扶风县			亭湖区	印台区			
		贾汪区	太白县			邗江区	绥德县			
		武进区	汉滨区☆			江都区	子洲县			
平利县	广陵区		佳 县			江苏	贵州			
常州 6	安康 10	新北区	紫阳县☆					市开发区	清涧县	结对市
		溧阳市	岚皋县☆			生态科技新城		横山区	苏州 10	铜仁 10
			白河县☆			仪征市	吴堡县			
		金坛区	汉阴县			高邮市	米脂县			
石泉县	宝应县		定边县							
天宁区	宁陕县	丹阳市	富平县							
	钟楼区	旬阳县	扬中市	白水县						
太仓市	镇坪县	句容市	蒲城县							
	周至县	丹徒区	澄城县							
苏州 1	西安 1	镇江新区	合阳县							
								结对市		
								结对县区		
								常熟市	思南县	
								工业园区	松桃县	
								昆山市	碧江区	
								太仓市	玉屏县	
								张家港市	沿河县	
								姑苏区	江口县	
								相城区	石阡县	
								吴江区	印江县	
								吴中区	德江县	
								高新区	万山区	

附件 2

东西部扶贫协作人才信息汇总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单位（盖章）：年 月 日										
序 号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年 龄	政 治 面 貌	学 历	职 称	工 作 单 位、职 务、任 职 时 间	援 派 时 间	手 机 号 码

说明：1.年龄栏填写格式为“19××.××（××岁）”，年龄计算至2018年9月；
2.援派时间分为三类：1年以上、6-12个月、1-6个月；
3.请制成EXCEL电子表格，连同纸质版一并报送。